**右所小学2024年新生招生入学公告**

按照《华宁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前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将右所小学2024年新生招生入学公告如下：

一、招生对象

（一）小学：年满6周岁（2017年9月1日——2018年8月31日出生）。

（二）幼儿园小班：年龄在2020年9月1日——2021年8月31日期间出生，身体健康，可正常参加集体生活并符合招生范围的适龄幼儿。

二、招生范围及学位设置

**（一）小学**

1.右所社区户籍、冲麦村委会户籍的适龄儿童。

2.县外随迁子女和外来务工流动人员子女入学：当华宁宁州街道右所小学有空余学位时采取电脑随机派位方式统筹招收。

3.学位设置：宁州街道右所小学2024年一年级招收3个班，共120人。

**（二）幼儿园小班**

1.右所社区户籍、冲麦村委会户籍的适龄儿童。

2.学位设置：宁州街道右所幼儿园2023年幼儿园小班招收2个班，共70人（注：幼儿园只招生辖区范围内本籍户口及优抚对象入学的适龄幼儿）

三、报名时间及程序安排

（一）现场报名时间：2024年7月15日-16日

（二）现场报名地点：华宁县宁州街道右所小学现场

（三）现场报名提交材料：

对应以上招生范围的不同类别分别带以下材料到现场报名，提交材料。

1.户籍地划片入学：家长持户主和适龄儿童少年户口簿原件（备查）、复印件（提交）到现场报名。

2.优抚对象入学：家长持户主和适龄儿童少年户口簿原件（备查）、复印件（提交）；符合优抚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3.县外随迁子女和外来务工流动人员子女入学：家长需带以下材料：户口簿；居住证明（持居住地派出所出具的居住证明或居住证）或学生及家长的房产证、房屋租赁凭证；学生家长的工商营业执照或父母双方或一方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需经人社部门认定备案）；原户籍学校（或中学拟录取学校）转出证明。

4.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家长持户主和适龄儿童少年户口簿原件（备查）、复印件（提交），残疾少年儿童入学评估鉴定表。

(四)报名信息审核阶段：2024年7月23日-2024年7月24日。由华宁县宁州街道右所小学2024年新生入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华宁县2024年义务教育、学前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审核报名信息。

（五）发放入学通知书。

四、温馨提示

1.请各位家长亲自携带相关材料准时来报名，超过报名时间将不在招生范围之内。

2.请各位家长务必保证本次报名信息准确、有效，伪造证件的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华宁县宁州街道右所小学

2024年6月28日